

山东省绿色低碳发展中心

关于增补工作人员的通知

依据理事会《章程》第十二条第六项规定，经理事会办公会研究决定，增补 张龙 同志 为山东省绿色低碳发展中心副主任，枣庄联络处主任。试用期一年。

特此通知！

山东省绿色低碳发展中心

2024 年 8 月 30 日

